

寄外書冊

三器攷畧

并附錄

全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17654
冊數	1	(1)
函號	182	87

内閣文庫		
和	書	類
一七六五四	冊	號
一八二四	架	號

一
号

182-87





三器攷略

尺度攷

筑後守從五位下新井君美撰

淺草天庫

古尺當曲尺七寸七分八釐二毫強

此尺原出於黃鐘之度蓋軒轅氏初製之而唐虞三代相襲用以逮漢魏也漢銅斛尺晉荀勗尺及漢錢尺皆與此不體後世亦稱為周尺矣

周尺當曲尺六寸二分二釐半強

此同武王所製以古尺八寸為一尺而與古尺並行蓋周家十寸八寸皆以為尺故周禮起度之辭表下



寸廣八寸同舖方尺者八寸之尺也深尺者十寸之尺也以十寸之尺起度則十尺爲丈十丈爲引以八寸之尺起度則八尺爲尋倍尋爲常一說寸咫尺尋常仞皆以人體爲法寸人午動脈寸口也婦人又手八寸謂之咫乃周尺也文丈也人長八尺故曰文丈兩臂長引則亦八尺謂之尋仞亦尋也或曰此尺後世不用矣

唐大尺 當曲尺九寸九分三釐尾六毫強
用其律尺一尺二寸此尺出於北周歷隋至唐而後

通用之

唐小尺 當曲尺八十二分八釐尾強

唐人調鐘律測景合湯藥及冠冕之制用小尺其他皆用大者此尺出於南宋而北周鐵尺隋唐律尺皆與此符承傳至趙宋名景表尺僧家裁衣用之亦呼爲同尺也

淮尺 當曲尺七寸九分五釐尾弱

此大尺八寸此尺蓋出於古司馬法而後世行于江淮吳越之間孫思邈以爲夏家古尺後周王朴樂尺

與此同 本朝御府周尺亦是也

宋布帛尺當曲尺一尺零五分強

比古尺一尺三寸五分又名大府寺尺曰省尺曰京尺此尺自宋至明相承為木匠營造尺

○景衣尺 即唐小尺

○浙尺 當曲尺九寸三分四釐尾弱

比古尺一尺二寸自昔行于兩浙之間未審其始

○明營造尺 即宋布帛尺也

此尺後人誤為唐尺而謂出於魯般矣

○量地尺 當曲尺一尺零七分六釐尾弱

用寶鈔尺九寸六分乃量地銅尺也亦以制斗斛矣

○寶鈔尺 當曲尺一尺一寸二分強

比古尺一尺四寸四分明初造行寶鈔長為尺也又名裁衣尺

織染尺 當曲尺一尺一寸六分七釐強

比古尺一尺五寸以浙尺為其八寸

本朝昔者承用唐大小兩尺今世所用木匠曲尺

此大尺微長未審其所由出試據梁朝俗間尺加
二寸則近之其度今以和州法隆寺木匠尺爲正
此書所合攷者是也曲尺加二寸半爲裁縫尺今
俗用下尺二寸者

○斛量攷

周漢古斛 一斛當新升一斗一升七合九勺二秒弱
此容實以古尺及漢銅斛容受相乘約以新升法得
之

隋唐大斗 一斛當新升三斗七升八合八勺弱

隋以來大抵以前代三斗爲一斗是爲大斗也今因
大斗積三方二十升而以前升法約之爲容實

隋唐小斗 一斛當新升一斗一升五合三勺一抄強

今按此即後周玉斗也乃三倍之爲大斗

宋大斗 一斛當新升四斗一升六合一抄弱

按宋人以景表尺定度量即與後周鐵尺量同當時
稱爲古升者是也因三倍之爲通用之大斗宋以來
藥方亦用大斗矣

明鐵斛一斛當新升四斗八升七勺五抄弱

此容實據律呂精義鐵斛法得之

本朝之外昔者有大小兩樣其大者割方尺爲十六
而用其一所受在唐斗爲二升五合猶唐以二百五
十寸爲斗積但量成而小故退斗爲升也本度內方
五寸而深二寸半至於近世官改其制謂升口寬
敞則新鑿之間易容新巧於是約其旁各一分以加
其深二分故新升方四寸九分而深二寸七分矣

○權重攷

周漢古秤一兩大約當今秤四錢半

古秤權重今以寸金一介及漢錢參伍校驗得其大
約矣九古秤法一介爲十六兩一兩爲二十四銖但
古藥方有曰一分者是一分而之一乃爲六銖非
十枚尾之分也

後漢六朝隋唐小秤一兩當今秤三錢三分三釐強
此秤是六朝之通秤而後漢張仲景方亦已用之
稱爲單秤者蓋以吳有複秤及北齊後周之秤大槩

倍之也唐人制黍秤而與此符乃合藥用之遂三倍之爲太秤也

隋唐以來太秤 卽今世所行通秤也

隋唐三倍古秤爲大秤兩後至於元明通行之唐人鑄開通元寶錢每十錢重一兩者用此秤也後來以十分兩之一爲一錢今略作分四分錢之一爲一字者皆出于此矣宋以後藥秤亦用大者

按太秤之法十毫爲一釐起於一釐爲忽十忽爲絲十絲爲毫十釐爲一分十分爲一錢十錢爲一兩十六兩爲一斤

三十斤爲一鈞四鈞爲一石黍秤之法十黍曰一

黍起於黃鐘之實一十二黍一黍重四毫一絲六忽奇三黍適一釐二毫五絲六黍適二釐五毫一黍而一黍重四十黍曰一銖六分一釐六毫

而六黍爲一字卽二分二銖四黍爲一錢卽十分

銖爲一分卽二錢四分爲一兩卽十錢爲銖二十

爲黍二十四百是黃鐘之命容十二百黍而兩命爲合之重也今皆以太秤相

準此二法與古秤易混須辨而別之

本朝古今太小秤並用今世所行平法馬及大

小等子皆明人所造而李唐以來遵用不易萬國

通行之法物也

三器攷略終

附錄

○田藉攷

古田法

筑後守從五位下新井君美撰

古者田賦用司馬法尺 一尺當曲尺七寸九分五釐半強

○一步長濶方六尺 當曲尺方四尺七寸七分三釐強

○一畝長百步濶一步即百步之地也 長當曲尺一町十三間二尺八寸濶如一步 ○其田一畝二

十四步弱

○一夫 卽一頃也長濶方百步其爲百畝爲萬步曲
尺方面如畝長○其田一町七段九畝二十二步
弱

○一井 長濶方三百步卽方一里也共爲九夫爲九
頃爲九百畝爲九萬步當曲尺方三町四十間
一尺九寸○其田十六町一段七畝十七步半強
秦漢以來甲法

用古尺古步

○一歩 如古法

○一畝 二百四十歩爲一畝 和田四畝九步半強

○一頃 百畝爲頃 和田四町三段一畝八步半強

唐以來甲法

以大尺五尺爲一步卽與小尺六尺者同

○一步 長濶方五尺 當曲尺方四尺九寸六分八

教尾強

○一畝 二百四十歩爲一畝 和田四畝二十步強

○一頃 百畝爲一頃 和田四町六段七畝十步弱

宋方田法

宋方法其步弓及步畝項皆與唐同下至於遼金元
大抵亦仍舊法

○一方宋人以東西南北各千步當四十一頃六十六
畝一百六十步爲一方一方方面當曲尺十二
町四十七間四尺五寸○其田百九十四町七段二
畝餘

明田法

以量地尺五尺爲一步

○一步長濶方五尺當曲尺方五尺三寸三分五

教尾

本朝古田令五尺爲步長三十步廣十二步爲段
十段爲町延喜式以六尺爲步以外如今今按方
田法以方六十步爲一町自中間橫截爲兩端又
各直割爲五段也然地不必平方只以是計其步
則方斜圓曲皆可以統會耳其以五尺爲步蓋唐
太尺之步也方六十步爲町象古者方百步爲頃
也但其尺仍用太尺其三百六十步爲町猶北齊

丁木畝也○中葉以來以曲尺六尺五寸爲步此
步法未審其所始或謂昔者量地之竿長一丈三
尺併二步計之人立提竿中間兩端迭昂低遞點
地以進行首尾接續以度之蓋取其簡捷也今考
之人立提竿在腰間去地可二尺五寸乃以二尺
五寸爲股地步六尺爲句而依術求之其弦適得
六尺五寸故制竿兩頭各六尺五寸通長該十三
尺後人誤用此竿就地面度之竟以六尺五寸爲
步而文三之竿迄今尚未之改耳○元和以降新

田法六尺五寸爲步三十步爲畝十畝爲段十段
爲一町此書合攷並用此法近歲又檢地用六尺
之竿他如舊法以其未久故此不取之

○路程攷

古里法

古者六尺爲一步三百步爲一里秦漢亦朝亦皆同

○十里 當曲尺三町四十間一尺九寸

○十里 東路三十一町一里四十二間六尺

○百里 西路四十町三十六町四十二間六尺
東路十里七町九間餘

○千里 西路七里三十一町九間餘
東路百一里三十五町三十二間餘

○百里 西路七十六里二十三町餘

唐里法

以木尺五尺為一步三百六十步為一里

○一里 當曲尺四町三十五間餘

○十里 東路一里九町五十一間餘

○百里 西路四十五町五十一間餘
東路十二里二十六町餘

○千里 西路九里二十六町餘
東路百二十七里十三町餘
西路九十五里二十五町餘

明里法

以量地尺五尺為一步三百六十步為一里

○一里 當曲尺四町五十五間餘

○十里 東路一里十三町餘

西路一里一町餘

○百里 東路十三里二十町餘

西路十里十二町餘

○千里 東路百三十六里二十八町餘

西路百二十里二十个町餘

本朝古今以五尺爲步三百步爲里延喜式六尺爲步三百步爲里蓋皆以五町爲一里而步有長短焉其後以六町爲一里者是隋唐三百六十步之里法而尺則用木尺矣後又六之以三十六町

爲一里又八之以四十个町爲一里於是有長短二法焉太抵京東諸州從短者京西諸州從長者而東陸尚有六町之里矣此書所合攷者是六尺五寸爲間亦十間爲町之積也

三器攷略附錄終

三器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古史記

